

#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西工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本年度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事项。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 主动公开：2024 年，分局通过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官网、西工区人民政府官网、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等，主动公开信息总数 208 条，其中环评审批管理 54 条，环评登记备案管理 54 条，排污许可证管理 69 条，排污许可登记管理 31 条。同时主动对接西工区发改委，按时完成“双公示”工作要求。

(二) 依申请公开：2024 年分局未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严格按照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规范信息报送和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确保信息质量和安全。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分局主要依托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官网及西工区政府网站进行信息公示，未建立官网，无新媒体账号。

(五) 监督保障：安排信息宣传工作负责人员参加 2024 年全省生态环境系统宣教业务培训班、洛阳市生态环境局保密培训会暨网络安全教育培训，进一步增强保密意识，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写作水平。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分局虽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但仍存在报送信息数量较少，且多为行政审批办理公开、开展活动类信息，内容比较单一等不足。改进措施：一是将文明创建、信息宣传、纪检、党建工作等与环保业务工作结合起来，组织开展各类主题活动，丰富信息素材；二是动员分局各科室围绕年度重点工作，总结有效举措，挖掘亮点工作，加大信息报送数量，展现阶段性工作成效。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年，分局无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的相关情况。